

与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共建产业学院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共建产业学院

协
议
书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共建产业学院协议书

甲方：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充分发挥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优势及学校教育资源优势，推动共建产业学院进程，深化产教融合，完善人才培养协同机制，构建学校与企业联动发展机制，为企业造就大批高素质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与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协商，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作目标

围绕企业发展战略和实际需要，双方积极拓宽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在优势产业发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技术创新、企业服务、人才输送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多领域、深层次的合作。把企业资源、产业优势与学校的专业、人才、信息优势紧密结合在一起，努力构建学校与企业联动发展机制，实现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的贯通融合。

二、合作内容

双方发挥各自优势，挂牌成立“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学院”。学校将以服务企业发展为基点，不断优化专业结构、增强办学活力，探索产业链、创新链、教育链有效衔

托的相关培养、培训任务。乙方深度参与甲方教材编制和课程建设，设计课程体系、优化课程结构。依据专业特点及人才培养目标，校企双方积极开展浸润式实景、实操、实地教学，着力提升学生的动手实践能力，有效提高学生对产业的认知程度和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

（四）联合共建学生实习实训基地

挂牌“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实训基地”，乙方为甲方学生提供认识实习、生产性实训、顶岗实习服务，为甲方教育教学改革、校企合作、工学结合搭建平台，为甲方开展生产现场教学活动及生产实习实训提供必要的方便和大力支持。

（五）建立教师企业实践基地

挂牌“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乙方接受甲方教师到企业进行生产实践锻炼。甲方每年可定期选派教师赴企业进行培训实践。乙方可选聘甲方专家学者、知名教授担任技术顾问，定期进行授课。推动企业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和学校教师双向流动。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以产学合作、工学交替、顶岗实习的现代人才培养模式，按照乙方人才规格要求设置课程、组织教学，保证乙方人才需求和质量。

2、甲方应鼓励其学科带头人在学校政策允许范围内带技术、带管理、带知识、带项目在乙方创新创业。

3、甲方成立就业指导小组对学生就业情况进行指导、监督，并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发现问题及时提出解决办法，协调乙方和学生之间的关系。

（二）乙方权利义务

利开展。

6、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自双方代表或授权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五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7、甲、乙双方因本协议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平等协商。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双方任何一方有权提交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依法向甲方所在地当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8、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盖章）

代表（或授权）人：



2020年9月15日

乙方：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或授权）人：



2020年9月15日